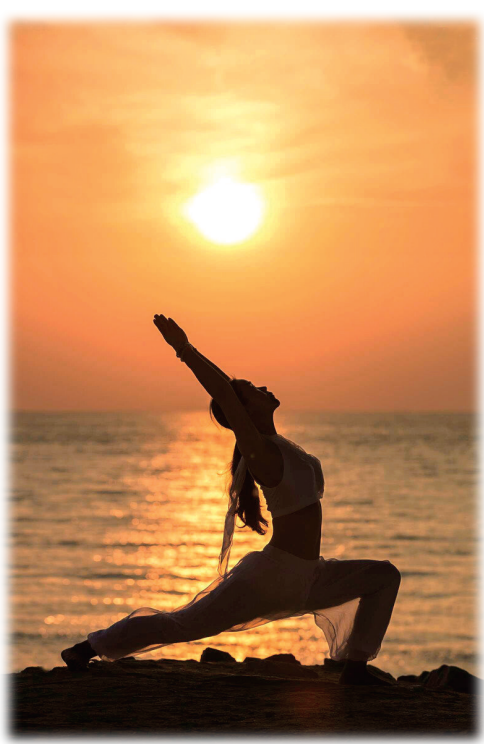


做一个自律且热爱生活的人

○王慰



多年前,初出茅庐的我和一个朋友合租在同一个屋檐下。

最开始的日子,我们两个意气风发的小伙子把这个租来的两室一厅布置得像家一样温

暖,我们在那个种花种草的小阳台上聊生活、聊梦想。

可是仅仅两个月过后,因为工作忙碌的缘故,我们的生活悄悄地发生了变化。

起初,我的被子一周都在床上的一角蜷缩着;床头柜上的励志书掉到了床底下;电脑桌上摆放着各种物件,杂七杂八……我悄悄打量朋友的房间,在“乱”这一块,与我不分伯仲。

日子一天天过去,我们的生活变得越发放糕。客厅的电视上落了老厚一层灰;垃圾桶里的垃圾经常“过夜”;某天夜宵的碗筷已经在水池里泡了两天。阳台上的花草枯的枯、黄的黄,也没了昔日的活力。我们心照不宣地遭遇着,也并不觉得这样“脏乱差”的日子有多“难过”。

我们之间牢不可破的友情突然“雪崩”,是因为一个女孩的突然到访。女孩是朋友的同事,一见钟情,他们恋爱了——典型的办公室恋情。有一天,朋友约女孩出去看电影,约会结束后,朋友礼貌地邀请她来家里坐一坐。事实证明这是一个大大的错误——这个原本温馨干净而现在乱七八糟的客厅、阳台、厨房此刻一览无余地暴露在女孩面前……

在女孩要了一杯茶而朋友慌张地洗着两天前喝牛奶的杯子时,这个说话轻声细语的女孩借故辞了,临走前对朋友说:“还以为你平时非常爱干净呢,这次真的让我大开眼界。”

那一晚朋友对我生出未曾有过的抱怨:哥呀!你那碗都放几天了还不洗?你怎么连垃圾都不倒?你这衣服晒在外面几天了还不拿进

来?我也不甘示弱:彼此彼此,你不也一样!

我和朋友狠狠吵了一架,三年兄弟情似乎一夜之间打回原形,形同陌路。不久之后,朋友因为工作与爱情的双重失意,悻悻地搬走了。他走之后我的心里空落落的,一个人躺在床上无助地看着乱七八糟的屋子,我忽然意识到该做出改变了。终于,在某个周末的早晨我叠好了散乱一团的被子,皱着眉头把桌角那个太久没洗的玻璃杯拿进了厨房里,顺手连同另一些肮脏的锅碗瓢盆洗涮干净,把一周都没清理的垃圾扔掉。

说来奇怪,我的心情竟然在这十几分钟的整理过后变得极富成就感。接下来的那个下午,我把屋子里里外外打扫、清洁了一遍。等到黄昏降临,我打开房间的灯,看着焕然一新的房间,忽然觉得这一天换来的整洁给了我重生的希望,并启发了我:工作再忙也不是对生活“敷衍”的理由和借口。一屋不扫,何以扫天下。一个生活自理能力一塌糊涂的懒汉,又怎能指望他在事业上有多大成就。

记得在一本书上看到这样一句话:“一个人屋子的整洁程度就是这个人的生活状态。”保持自己态度和思维的整洁,让生活中事事条理清楚并远离拖沓,热气腾腾地活在当下,才能成就更美好的未来。

岁月匆匆,一弹指已是的不惑之年,生活从不像今天这样快活充实:我保持着健康的体重,做着喜欢的工作,读着心爱的书,爱着值得的人。做一个自律且热爱生活的人,真好!

名字中带“国庆”的四位艺人

○萧穗玲

国庆节又到了,我忽然心血来潮,想看看我们国家有哪些人的名字叫作“国庆”。网上随意一搜,发现了有四位名字带“国庆”的艺人。在国庆70周年之际,综艺节目《笑林盛典》还特意邀请了他们同台。他们之中有三人出生在10月1日,只有蔡国庆一人不是10月1日出生!

第一位是“陈国庆”,1953年10月1日在上海出生。他是国内享有盛名的笑星,主要以演“小品”和“独角戏”为主。出生于滑稽世家的陈国庆,自幼就因为受到家人的影响喜欢上了滑稽这门艺术,而且师从滑稽大师龚一飞,曾凭借《滑稽西北风》《时代歌星》等作品成为那个时代的当红明星。大家有兴趣的,可以搜一下看看陈国庆与潘长江演绎的小品《拉黄包车》,与侯耀华演绎的小品《调查户口》等,全场笑点不断,包你百看不厌。

第二位是“张国庆”,1955年10月1日出生于上海。张国庆是一个全能艺人,导演、摄影、演戏都很有成就,创作、主演了独脚戏《三毛学生意》《七十二家房客》等经典剧目。从艺以来,张国庆的作品不断,角色更是推陈出新。比如2005年,张国庆出演了由孙红雷、叶童主演的抗战电视剧《刀锋1937》,以及由陈道明主演的《一江春水向东流》,在这两部剧中,都有这不错的表现,并且担任副导演。在2009年的谍战大戏《潜伏》中,张国庆跟张红雷也有精彩对手戏。

第三位就是“孙国庆”,1967年10月1日出生于河南。孙国庆是一名歌手,最知名的歌曲就是《篱笆墙的影子》,是1989年拍摄的电视剧《篱笆·女人和狗》的主题曲男声版,曾火遍大江南北。他也是中国第一代摇滚音乐人,曾经组建了中国第一支摇滚乐队“不倒翁”,并担任乐队主唱。孙国庆是主持人,没有固定的主持风格,也许正是他的独有魅力,这也让中国的脱口秀娱乐节目应运而生,孙国庆可谓是功不可没。

第四位就是“蔡国庆”,最红的他,反而不是在国庆当天出生。那是因为当年他的父母到医院检查得知的预产期是在10月1日,所以,还未出生时,他的父母就将他的名字取好了。谁知道,他早产了13天,生日是9月17日,于是父母说别改了,还是叫“国庆”——这是他在一次接受采访中透露出来的。

蔡国庆7岁开始登台演唱,10岁时,中国唱片社出版了他人生中的第一张唱片《周总理来到少年宫》。1981年,他以优异成绩毕业于中央戏剧学院表演系;1986年步入歌坛,曾二十多次登上中央电视台春晚的舞台。蔡国庆的演唱充满了让人动情的魅力,台风帅气而优雅,亲和力的表演以及抒情浪漫的嗓音,令很多歌迷为之倾倒。

其实,“国庆”这个名字在中国很火,这四位艺人仅仅是其中的极少数。而之所以有无数的人取名叫“国庆”,是因为父母要表达对伟大祖国的无限热爱!

看我如何「老」

○赵宽宏



在很年轻的时候,我就“老”了的。

那时我三十来岁,有一天,我在楼下散步,有个二十岁上下的小伙子在我身边问路:“老人家,你晓得某某家住哪个单元啊?”平生第一次听见有人叫我“老人家”,半天都回不过神来。我与这小子相互间不认识,不存在故意调侃;无疑,这一声“老人家”更多是包含着尊重的成分。不过,虽然我年轻时长相“老颜”,但在心理上,对这一声“老人家”确实还是难以接受的。

四十来岁时的一天,去菜市场买菜,喜欢买附近农人担来的菜,新鲜。在我问价时,这位年在六七十

岁的老姬忙答说:“老人家,我这菜刚从地里挑出来的……”我知道,这一声“老人家”是在讨好我,但我还是愣了半天,心里有点不是滋味。

有位乡党,我们在一个单位上班,他比我小十岁,若干年来都喊我“赵哥”,忽然有一天,一声“老赵”,也是让我心底荡起微澜。可这一声“老赵”竟又会传染,不久后,越来越多的“老赵”声冲我而来,伴我左右,逐渐湮没了曾经专属于我的“小赵”“大赵”。原来我真的到了“老”的阶段了?

人人都渴望年轻,但自然规律不可违拗。早年我与一位张姓阿姨是同事,她不喜欢像我这个比她小二十岁年纪的人叫她阿姨。有次有个小伙喊她“阿姨”,她说,“我有那么老吗?不老都被你叫老了,老弟!”于是我就识相地称她“张姐”。她的大儿子虽不与我在同一单位,但却是同行,上下单位,联系较多,因此我们见面总是称兄道弟。我喊她妈“姐”,他叫我“哥”,后来自然也喊“老赵”。

其实我并不在意自己慢慢变老,变老是自然规律,每个人都会老去,谁也阻挡不了。只是在三四十岁时被人认真地喊“老人家”,还是让我猝不及防的,心里也曾有过“张姐”之问:“我有那么老吗?不老都被你叫老了。”

而对于“老”,我一直觉得离我还很远,即使到了办理退休手续的那一天,我同样感到我的身体和心理都还年轻,没有任何慢性基础疾病,对诸多事物看得较开,能吃能喝能玩能干,似乎一点都不比年轻人差。以至于退休数年,遇到久不见面的熟人,都说我:“你怎么一点都没变,还是老样子,那么年轻。”我知道,这话中有虚夸、讨好、调侃等等的成分,但我自认为自己的心态还是较年轻的。因此就一直觉得,人人老境,在认老服老的同时,也还是可以将“花甲”过成“顽童”的。此外,直到今天,还在心理上拒绝“老人家”这一称呼的原因,主要是,我还有比我更老的老人家在,他老今年九十岁。

遇到一个小女孩,两岁的模样,站在孩子们常玩耍的土堆旁,对着远处一大片萧条的植物脆嫩嫩地叫着:太太,太太……那是上午,有阳光,却依然有了季节深处的冷意。一向孩子聚集,热闹闹的土堆空寂寂的,一两根干黄的狗尾巴草在风里摇曳着。

一个老爷子坐在椅子上听戏,他劝小女孩,太太一会儿就回来了。小女孩不听,往前走几步,张望着叫几声“太太”。我看看小女孩,那倔强劲儿可爱又有趣。我已经走过去了,又回头看她,再往前走的时候,眼前陡然一亮,——一个老妇人出现了,她苍老的手中捧着一大把暖黄的野菊花。万物凋败时序清冷之下,野菊花散发出暖暖光晕,老妇人吟吟含笑,祥和温厚。

丫丫,丫丫,太太在这里,太太在这里呢。老妇人对着小女孩大声重复着。此时,我的手中也拿着刚散步时随手摘来的几枝野菊花。她看到我,看到我手中的菊花,我们彼此相视而笑。她似是自言自语,似是对我说,这菊花开得真好!小丫头要花,我给她找着了。

小女孩已欢喜地跑到了老妇人跟前,重孙俩快乐地相拥着看那捧菊花,叽叽喳喳的。老爷子也不听戏了,站起来也要来看花,并嚷嚷着,别弄坏了花啊,回去插在咱那陶罐里啊。多好看!

我突然有流泪的感动,为那野菊花的暖,为这老幼相携的温情,为苍茫孤冷空间里温暖人心的场景。虽寻常,却不矫作,不期然间触动了心扉,使人觉得知足。一朵司空见惯的野菊花亦可暖老温贫。

就是这个词语,暖老温贫。天气一日日冷起来,我总是要想到它,想起一些温暖的场景。天冷,空气也多半不好了,凛冽滞重,或雾或霾。而想起暖老温贫之景象的时候,内心却可以阳光和煦,嘴角微笑,面容嫣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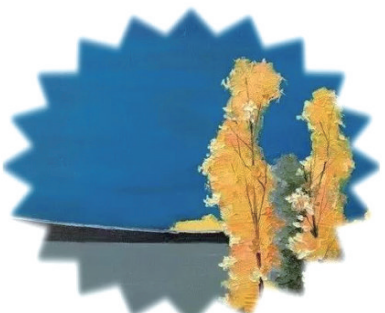
寂静清冷的晚上,看汪曾祺的散文,他在《炒米和焦屑》中写道:“小时读《板桥家书》:‘天寒冰冻时暮,穷亲戚朋友到门,先泡一大碗炒米送手中,佐以酱姜一小碟,最是暖老温贫之具’,觉得很亲切。”这篇文我看过好多回了,每看到此,总要停顿半天,想象那热气盈盈的情景。天寒冰冻,穷亲戚朋友衣衫单薄,身体冰凉凉,手脸冻得发红。刚来到屋里站定,一碗热气腾腾的开水泡炒米立即送到了手上,真是又暖身又暖心。

炒米很寻常,汪曾祺说这东西也说不上好吃,家常预备,不过取其方便。想那贴心的温情,真是令人动容,亦是暖老温贫的缘由吧。

张爱玲的《道路以目》,我也看过好几回了,有几处写得温情脉脉,暖老温贫。那般看似孤高意冷不食人间烟火的人儿,其实最温情,最知世间暖。

如:小饭铺常常在门口煮南瓜,味道虽不见得好,那热腾腾的瓜气与“照眼明”的红色却予以人一种“暖老温贫”的感觉。又如:寒天清早,人行道上常有人蹲着生小火炉,扇出滚滚的白烟。我喜欢在那个烟里走过。还有:坐在自行车后面的,十有八九是风姿楚楚的年轻女人,再不然就是儿童,可是前天我看见一个绿衣的邮差骑着车,载着一个小老太太,多半是他的母亲吧?此情此景,感人至深。

都是寻常人事,寻常物象,却动人心。人间炎凉吗?情深,万象皆深。若眼底内心温暖深情,周遭相遇的简单场景,司空见惯,也会觉出暖老温贫来,亦然“此情此景,感人至深”。



为人之道 须如豆腐

○林科勤

我们身边最普通、最家常的菜,家家户户一年四季都在吃,就是豆腐。这味美食虽味道平淡,但鲜而纯洁。而在众多美食中,我爱享用的也是各种豆腐——卤豆腐、煮豆腐……还一直记得那句歇后语,说“小葱拌豆腐——一清二白”。我喜爱豆腐的原因远远不止它的美味,还有她一个显著的特点——方方正正,清清白白。豆腐外表庄严,内心柔软;它一面庄重,五面示人;它清白如纸,不容杂质;它不加装饰,坦白真实……

常言道:“吃肉不如吃豆腐。”因为豆腐制作简单,价格低廉,营养丰富易消化,深受人们喜欢。历代文人墨客与豆腐也结下不解之缘,写下不少赞美豆腐的诗篇。

我的家乡,豆腐也常叫豆干,外皮柔韧,肉嫩滑,而油炸豆干,更是皮酥脆,肉嫩滑,味香爽口。于是,家乡著名文人张华云所做的《油炸豆干》就特别能形容它的滋味:“脆皮嫩肉气腾腾,蘸以香椒热辣紫。难遽下咽频转动,待吞落肚汗微生。宜将温酒三杯下,却把虚荣一笑轻。”

记得小时候,物资紧缺,在我的家乡,大部分家庭都是以稀饭当早餐,几乎没有什么配菜,最常见的是煮花生、黑豆、咸菜,还有豆腐。

我家吃豆腐和一般人不同,妈妈大清早从卖豆腐老婆婆那买几块豆腐,那豆腐刚做好,还有点热。妈妈把豆腐切成四个小方格,撒一些柴鱼末,淋一点酱油膏,每吃一口,芬芳的豆香就会充满了口腔;可惜,每个人只能吃一块方格,吃完跑着去上学的时候,感觉舌上还冒着余香。家乡的油炸豆干也是我很喜欢

欢的一道小吃,有一次回家探亲,半夜特别怀念它的味道,就点了份外卖。豆腐经过油炸后,外表金黄酥脆,一口下去,白色滑嫩的豆腐流入口中。真是外酥里嫩,最特别的一点是,吃时要蘸上韭菜盐水的调料,不但减少了油腻感,也增加了豆腐的香气。

难怪美食家、宋代的大文豪苏东坡对于豆腐也情有独钟,苏东坡有一首诗叫《蜜酒歌》:“脯青苔,炙青蒲,烂蒸鹅鸭乃瓠壶,煮豆作乳脂为酥,高烧油烛斟蜜酒。”

苏东坡不仅喜欢豆腐,还研究过豆腐的做法,在川菜中至今还流传着一种豆腐的做法叫东坡豆腐。

听人说,家乡的豆腐,是用优质大豆作为主要原料,掺以薯粉、石膏、卤水制成。而做成这一块好豆腐,过程是千锤百炼的,先在沉重的石臼中将大豆磨成粉,在细小的网眼中过滤,在水与火中冶炼,但豆腐无论遭遇什么,都永远会以最洁净的面目示人,不管用什么方法去煮,它也不会失去“本来面目”。

这样说来,在我眼中,豆腐其实就宛如一个平凡的人,经历磨难后更有一颗平淡的心,也像一位长者,总能用睿智的目光抚平你浮躁的心。而做人也要这样,清清白白地坚守自我,这样的人不一定要有如潮水般的掌声,但一定有人对他报以真心的微笑。

“为人之道,须如豆腐,方正清白,可宰可素。”豆腐不仅端正清楚,而且有包容的性格。豆腐完全有资格充当我们人生路上的老师,指引我们写好“人”字的一撇一捺!